

新民事诉讼法昨起实施 对“老赖”罚款增至10倍 不履行协助执行义务者 罚款拘留

□时报记者 胡育萍

时报讯 昨天的省高级人民法院会议上传来消息:从4月中旬开始,全省法院就要开展为期一个半月的春季集中执行活动。

会议上,省高院副院长童兆洪讲话,他提到了修改后的《民事诉讼法》。在施行17年后,我国《民事诉讼法》首次进行修改,4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新《民事诉讼法》有很多条款,都直击“老赖”的痛处。

据悉,这次全省法院的春季集中执行活动,重点清理立案执行超过一年的执行案件,拒不申报财产或申报不实的执行案件,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的执行案件,被执行人为党员、公务员等身份的执行案件以及涉及民生、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执行案件。

对“老赖”罚款增至10倍

依据旧的《民事诉讼法》,对付“老赖”,个人罚款最高1000元,单位罚款最高3万元。这样的数额,可以说“不痛不痒”,个人不在乎,单位更不在乎了。

而新《民事诉讼法》加强了罚款、拘留等强制措施力度。罚款金额是原来的10倍。也就是说,个人罚款最高1万元,单位罚款最高30万元。

对仍不履行义务的单位主要负责人或者直接责任人员,可以予以拘留。

不协助执行也要受到惩罚

以往法院的执行活动,几乎每个法官都会遇到这么一个问题:抓老赖仅靠法院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需要各相关部门系统的配合。但如果遇到不协助的部门,法律并未对他们作出任何约束。

而新《民事诉讼法》对此做了明确规定,“对不履行协助执行义务的,可以对有关单位的直接负责人或主要负责人予以罚款和拘留,还可以向监察机关或者有关机关提出纪律处分的司法建议”。

所以,老赖们的“帮凶”,不协助提供“老赖”信息的工商、房产、金融等等部门的领导,都可能面临拘留处分。

媒体曝光、限制出境将成常规方法

去年,杭州有法院在媒体上曝光了“老赖”的姓名、照片等信息。虽然效果很好,但也遭到了一些质疑之声:法院是不是有这样的权力呢?

新《民事诉讼法》规定,对“老赖”可采取媒体曝光、限制出境、上诚信黑名单、强制申报财产等一系列措施。而且,这些在以后都将作为案件执行的常规方法。

“这些措施都以立法的形式确认了,有了明确的法律依据,我们实施起来就可以毫无顾虑了。”一名执行法官说。

链接

罚款金额增至10倍 老赖赶紧乖乖还钱

昨天是新《民事诉讼法》施行的第一天,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和杭州各城区的人民法院,纷纷进行了集中执行活动。

记者从拱墅区人民法院了解到,新《民事诉讼法》已经发挥威慑作用了。一家建筑公司欠了27万余元的工程款,对法院的执行通知书、财产申报令等,该企业以前一直置若罔闻。可3月31日下午,公司却主动发来传真,表示已经向法院账户里打入相应的拖欠款项和2万元罚金,并传来了电汇凭据。

原来,法院通过公司的代理人向公司阐述了新法实施后,将加大处罚力度等变化。2万元如果升10倍,那就是20万元的罚款了!一听,公司赶紧在4月1日以前,乖乖还钱了。

昨天,上城区法院将执行重点放在了拒不申报或虚假申报、逃避执行的“老赖”身上,尤其对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义务的“老赖”加大惩罚力度。一天下来,共对20件案件进行了集中执行,要回欠款226万元。

公安百日行动 打盗抢 攻督办 严整治

□时报记者 任彦 通讯员 陈福

时报讯 “第一季度,杭州社会治安秩序良好!”昨日,记者从杭州市公安局召开的“三打两反一整治”专项斗争推进会上获悉这则信息。今年1-3月,杭州市刑事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了4.24个百分点,侦破两抢、盗窃案件同比分别增长34.20%和44.67%。此外,警方还将834名各类逃犯缉捕归案。

开年以来,杭州市公安机关组织开展了以打黑恶、打有组织赌博、打抢劫抢夺、反入室盗窃、反窃车,整治重点地区为主要内容的“三打两反一整治”专项斗争。据统计,第一季度杭州警方共打掉各类犯罪团伙123个,共抓获团伙成员618名,侦破两抢、入室盗窃、盗窃“三车”案件3300多起,共打击处理盗、抢犯罪嫌疑人数800多名。

根据往年的刑事案件发案规律特点,进入第二季度后,刑事案件特别是以两抢一盗为主的多发性侵财案件将进入同比上升期,特别是4月份历来是案件高发期,为此,杭州警方透露,从即日起到6月底,将在杭州全市城乡组织开展一场以“打盗抢、攻督办、严整治”为主要内容的百日破案整治行动。

有孕“准新娘”殒命 肇事司机被判徒刑

□时报记者 胡育萍 通讯员 江检

时报讯 机动车转弯让直行的交通规则大家都懂,但现实生活中却不是人人能做到。卡车司机罗某在驾车转弯的时候,未注意观察情况,结果撞倒了直行的电动车女孩(时报去年12月21日报道过)。

昨天,记者获悉,司机罗某被江干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二年二个月。而被撞死的女孩,是位“准新娘”,她的肚子里已有了两个月的身孕,这场车祸夺走的是两条人命。

罗某在杭州一家运输公司做驾驶员。去年12月20日早上8点多,罗某驾驶一辆重型自卸货车,在江干区太平门直街和新塘路交叉口准备右转弯。当时是红灯,罗某停车等待放行。

绿灯一亮,罗某就把车开了出去,没想到车子都还没打直,就发生了事故。罗某下车查看。只见一个女的身体压在卡车后轮下,还有一辆电动车倒在一边。罗某急忙报警。在交警大队,罗某非常后悔。他说,在转弯时,本该再关注一下车子右侧有没有车辆或行人的,他却疏忽了。

据了解,女子27岁,淳安人。

杭州昨日召开 信访和“12345”工作会议

□时报记者 汪佳

时报讯 昨天上午,杭州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信访和“12345”工作会议。杭州市委副书记、市长蔡奇通报了2007年度各区(市)党委、政府信访和“12345”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情况,宣读了2007年度全市信访和“12345”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表彰决定。

会上,杭州市委书记王国平和市长蔡奇代表市委、市政府与各区、县(市)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签订了2008年度信访“12345”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

会上,王国平强调,各地各部门要以对党和国家的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以对人民群众的满腔热情,以求求真务实、扎实工作的精神,以解决民生信访问题为重点,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共创共建“生活品质之城”和维护杭州政治社会稳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表走私案 台州开审

浙江几家手表销售公司和香港表商勾结,几年间走私名表3.5万多只,价值人民币2亿多元。去年杭州海关查获的这起迄今为止国内最大名表走私案震惊全国,其中仅台州一地,涉案金额高达近亿。昨日,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



低价名表引起注意

2004年4月至2007年4月间,台州几家表行的各种品牌的进口名表价格明显低于正常市价,这引起了海关的注意。海关缉私人员在调查中初步认定,这些名表极有可能是水货。

海关缉私人员对路桥亨达利名表城进行蹲点守候,发现总会有来自广东、名为“五金件”的快递包裹送到店里。经过调查,这些包裹里装的都是价值不菲的名表。

严密的走私线路

台州海关派员赴广东调查。发现不法分子从香港手表供应商处取货,利用粤港两地货车夹藏走私入境,然后快递到台州等地,再低价批发销往全国各地。涉案企业间形成了“香港-广东分拨中心-地区大户-全国销售”的走私链条。

调查表明,为牟取利益,台州亨达利名表城法定代表人牟哲理,与时任香港天龙钟表有限公司董事杨自顺取得了联系。天龙公司逃避

海关监管,将各类手表通过莫沃光、姚冠枝偷运到深圳,再由文丽云通过速运邮寄给牟哲理和王红。手表款项的费用,则由陈桂中通过“地下钱庄”,将人民币兑换成港币,转至指定账户。

案情复杂 法院公审两天

2007年4月22日至7月3日,犯罪嫌疑人牟哲理、杨自顺、莫沃光等人分别被抓获。昨日开庭时,被告方有来自香港和内地的律师近10位。

由于案情复杂,涉案人数众多,法院决定,公开审理时间定为4月1日和2日两天。

□时报记者 艾华丽 通讯员 王先富 文/摄

拒交停车费 打伤收费员 找人顶罪 温州一宝马车主做下连串错事

□时报记者 林庆堂

时报讯 仅仅因为2.5元的泊车费,温州瑞安的一位宝马车主与咪表管理人员发生争执,随后纠集了20多人群殴对方,致使多人受到不同程度伤害。案发后,车主又找人替自己“顶罪”。

昨日,该案中的宝马车主及其他涉案人员因涉嫌故意伤害罪,由瑞安警方移送检察机关提请公诉。

宝马车主停车不交费

去年11月13日晚上7时许,瑞安一建筑公司的董事长彭某,将宝马轿车停在瑞安市区的一处咪表泊车位里。未刷咪表泊车卡,彭某便进了附近的一家按摩店做推拿。几分钟后,他接到朋友电话出门取车时,发现车上被贴了一张由瑞安车辆停放开发服务有限公司开出的“友善告知”单,单上提醒其要补刷咪表,否则将被记录不良信用等信息。

彭某认为自己的车才停了几分钟,就要被

收费2.5元,不合理,便找到咪表管理人员小颜交涉。争论中,双方发生口角并有轻微的肢体冲突。小颜在附近执勤的4名同事,闻讯赶来。

找来20多人制造街头血案

据小颜的同事回忆,当时他们上前劝说,希望彭某有话慢慢说。但彭某的情绪极为激动,打电话叫人马上赶来“增援”。不到20分钟的时间里,彭某就纠集了20余人。

这20多人便一拥而上,将小颜团团围住,对其拳打脚踢。小颜的同事也未能幸免,也遭到不同程度殴打。

小颜极力躲逃,但很快就被五六个人追上,参与施暴的吴某(湖北宣恩县人)掏出匕首,朝小颜前腹捅了2刀。小颜继续逃,再次被人拦住。站在其背后的瞿某(湖北宣恩县人)也掏出匕首,朝小颜后背猛捅2刀。

对方逃离现场,小颜被同事送到医院抢救,因脊椎附近动脉被捅断且流血过多,生命垂危。所幸抢救及时,小颜终脱离生命危险。经法医鉴定,小颜的伤势构成重伤,其4位同事也不同程度地受伤。

找人顶罪被识破

警方很快查清宝马车主彭某、湖南籍的龙某、某娱乐老板陈某以及一伙外地“马仔”有重大作案嫌疑。

去年12月1日,正当警方准备实施抓捕时,一名28岁的青年男子陈乙(化名)突然投案,称事发时他正好经过现场,看到彭某与小颜发生纠纷,便擅自叫人殴打小颜。

陈乙的供述与民警掌握的实际情况相差甚远,民警当即揭穿其谎言。几小时后,陈乙供述是彭某和陈某让他来投案,以一个人顶罪来包庇他人。同时,彭某承诺将利用自己的社会关系为陈乙活动,尽量减轻其罪责。在数天内,警方相继抓获了彭某、龙某、陈某等9名犯罪嫌疑人。

原来,当日,彭某和小颜发生争执后,就给陈某打电话,让他找人教训对方;陈某又通知了陈乙,陈乙转告给龙某。龙某随即召集了在周松路一网吧和游戏厅的10多名20岁外地青年赶往现场。陈某则带着其娱乐场所的五六名保安赶往现场。

警方对其他涉案人员还在进一步追捕中。